

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为小微企业。即，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：

1. 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，本公司为小微企业。

2. 本公司参加 黑龙江工业学院 的 同声传译实验室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，由本企业承担工程、提供服务，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。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全称（加盖公章）：黑龙江省五跃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3月10日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黑龙江工业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同声传译实验室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同声传译实验室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广东互视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同声传译实验室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广东声籁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3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同声传译实验室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洛阳科宁办公家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4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2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同声传译实验室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深圳市吉科源电子技术有限公司，

从业人员27人，营业收入为40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4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同声传译实验室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中山市有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3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1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6. 同声传译实验室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温州市正尚电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3人，营业收入为5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9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7. 同声传译实验室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山东天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4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8. 同声传译实验室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绍兴广宜佳纺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2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省五跃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3月10日

